

本埠生活录

国民百货

◆ 石 嵘

国货这老家伙，带着古老的血，缓缓地，烟尘滚滚，名声也滚滚地，卷土重来了。这个有谋有略的老家伙，慢腾腾、野心勃勃、于无声处，重新吃香起来。

飞跃跑鞋，梅花海魂衫，谢馥春桂花油鸭蛋粉，双妹花露水，大宝眼霜，友谊雪花膏，蜂花檀香皂，福牌麦乳精，雷锋风雪帽，红灯收音机，凤凰脚踏车，上海牌为人民服务永不生锈男表，一件一件，气势磅礴，重回经典怀抱。可怜80后不曾见过世面的小孩子们，雀跃着在淘宝上流着口水奔走相告。深夜酷吧里，一夜之间，横多了踏着飞跃跑鞋潮兮兮的小女郎小男郎，他们在暗夜里眉眼翻飞，目光锐利地轻瞄彼此的飞跃鞋，复古二字如青春战旗猎猎飘扬。此情此景，让我这种六十年代老人家，看在眼里，咬牙在心里。

卷土重来的老国货们，共同经典是一个何其朴素的字：质量好。上海牌手表，友谊雪花膏，什么时候伤过消费者的心？只有抢不到的痛，没有一用就坏的郁闷。这些响当当的金字招牌，是一个时代的体温，满载全国人民沉甸甸的信任。

重温老国货，岁月温馨之外，还有新心得。美加净珍珠银耳霜，乐口福麦乳精，啧啧多么小资，十里洋场遗韵袅袅，清贫的日子，人心倒依然是丰饶的，关起门来，中国人民曾经有自己独门的时髦秘

笈不与世界共享。哪里像今天，发了财不幸也发了福的部分中国人，揣着现金一个箭步奔向欧美日，跪倒在那个牌子那个牌子门下，排队也肯，查护照也肯，限购也肯，姿态要多低有多低，就是一句声泪俱下的求求你让我买一个吧那种废话。

不过老国货的问题也是有的。很奇异的，现在做国货的，都喜欢走贵价偏门。人家跑出来义正词严地宣布，我们的香皂卖到1000元一块了，我们的花露水跟巴黎货一样贵照样有洋人成打地买了，我们的鞋底跟nike一模一样了价钱也赶上了。国货的自信，什么时候不再需要贵价来撑？那个时候，中国人真的站起来了。十块钱一枝花露水非常赞，五块钱一砖香皂非常美，国货国货，国民百货，上得大卖场，下得烟纸店，这才是国货正经。把国货弄到五星酒店里，梳妆打扮得跟假古董似的，欺骗广大洋盘可以，跟全国人民别扭就不对了。

说句隔壁闲话。人家日本人的国货，众所周知两个例子，无印良品和优衣库，真正的国民百货，如此价廉如此物美如此鲜明日式气质，彻底不屑跟欧美比较。结果如何呢？我们在全球各地，处处看到无印良品和优衣库头角峥嵘，看到优衣库的年轻老板，稳如泰山成了日本首富。

做国货的中国人，千万站着赚钱，腰腿一软，钱就跑了，名声也狼藉了。

钢笔画世界



江苏兴化郑板桥故居

杨秉辉 画/文

郑板桥名燮、号板桥，清代著名画家、“扬州八怪”之一。江苏兴化人，乾隆进士，曾任山东范县、潍县知县。为人刚正、不谙官场，后罢官在家课徒为生。著有《郑板桥全集》，擅画兰竹，后人多以竹之高风亮节形容郑板桥之为人。故居在兴化城东南、古板桥西侧，抗日战争中曾损于炮火。1983年全面修葺。正屋朝南三间，置郑板桥雕像及陈列其书画著作，天井内种植兰、荷、竹、菊，门楣上有郑氏手书“聊避风雨”砖刻一额，以释“蜗居”之意。

凝驻美丽时光

网店潮人

◆ 赵 凝

写东西的小女朋友香奈要开一间网店，兴冲冲抱着产品来我家敲门，要借我的粉红佳能相机一用，说我的相机跟别的相机拍出来的东西不一样，就是好看。

又说要借人。我说，你不会想连我带物品一起拍进去吧？那我可不干。她说，又不是拍你，是让你来帮我拍。原来是看中我的技术了。好吧，来吧，没问题。要把那些花花绿绿的时髦裙衫拍得有款有型，色泽艳丽，还是有讲究的。鞋子要拍正面、侧面，高档的运动鞋最好还要拍一下鞋底，以证明此鞋坚固的橡胶底从未沾地，绝对全新，新得不能再新。

给东西拍照片，我最内行。自己的每一本新书出版，我都要亲自摆拍“咔嚓”一番。别人给书拍照最简单，把书放平躺好“咔嚓”一下就好。而我特讲究，根据书的颜色要

配衬底，还要给书配相关配饰，小朵的花，水晶球，一串闪亮的白珍珠，等等，配饰放在小说旁边，拍出来好有感觉，像极了珠宝广告。

帮香奈拍了一组照片，千恩万谢把她送走。这两天我正忙新书的事，看样片，看封面，忙得头大。千恩万谢是不希望她再打扰。安静了两天，这小女子又开始“轰炸”我了，给我手机上、微博上、电子信箱上到处留言，说“庆贺”她淘宝小店开张，并且伶俐地随处刷上网址，让我点进去看她的货品。琳琅满目，真是丰富。

听说网店的兴起，使现实世界中的许多“实体商店”纷纷倒闭。在这些大批倒下的实体店中间，以书店居多。如今我都不敢再去海淀图书城那几家响当当的名店，生怕看到满目凋零的景象。图书生意慢慢

在中心的边缘

职场战争

◆ 南 妮

在剧场看姚晨演的话剧《杜拉拉》时，瞬间就理解了80后的职场之战。大学毕业，男友分手，进入大大小小的公司谋职，老板有赖账欠薪的，有性骚扰的。终于有一个机会可以来证明自己的才干，也拼了命一样为自己争取老板的赏识，老板也真的赏识了，却料休产假的部门女上司突然提前回来，将功劳占为已有，毫无廉耻……

竞争的硝烟与人性的浑浊一片片消散之后，生存的基石踏稳之后，道德、良心这些传统价值观的纠结仍然会回到心头，像他们的父母、前辈、师兄师姐们那样。

体制与非体制，个人奋斗的途径其实都一样，混得好与不好，才能并非绝对因素。

职场战争，看得最毛骨悚然的，是一部法国片，名字叫《罪爱》。在一个时髦的大客厅里的两个女人看上去完全是情意绵绵。伊莎贝拉谈完了工作，随便地说“你的围巾很好看。”女上司克里斯蒂娜马上取下戴在她脖子上送给她。当然是名牌货。

剧情一点点推进，伊莎贝拉所有出色的策划与工作业绩都归于克里斯蒂娜。像《杜拉拉》里的玫瑰一

样。克里斯蒂娜还在购豪宅，而伊莎贝拉仍然平静地住在租来的房子里。一个男人把平衡打乱。克里斯蒂娜利用手中的权力，把走向伊莎贝拉的情人又轻而易举收复，并将之作为进攻武器。地下车库的摄像头拍下了伊莎贝拉因情人失约爆发的哭泣与踢车发泄。克里斯蒂娜在公司的派对上公开录像羞辱伊莎贝拉。伊莎贝拉的报复于是开始……

跳槽再拿走公司的客户？向最高层投诉女上司？写电邮恐吓谩骂仇人？请黑手党暴打一顿？

都不是。

伊莎贝拉杀掉了克里斯蒂娜，并精心策划了不在场的种种证据。她回到公司，坐上了昔日克里斯蒂娜的位置，步态自信而妖娆，昔日围着克里斯蒂娜转的人开始围着她转。

让思想拐个弯

保 安

◆ 顾 土

保安也是个现代的产物，他们的前身叫门房、传达室、保卫处、门岗、门卫、看大门的，我小的时候还称他们为看门老头儿。因为那时的门卫都是一把年纪的男性。我遇见的看门老头儿里有两位印象最为深刻，一位是我家住的那所大院的门房，当时给他定的级别是行政16级，他1934年加入中国工农红军，经历了长征，因为膝下有10个子女，老伴没工作，所以家境贫寒，每次见到我都是笑脸慈祥，老想从兜里掏出什么送给我，但在兜里掏了半天什么也没掏出，只好把笑容改为爽朗的笑声了。还有一位是我读中学时看守学校大门的门房，曾在日本庆应大学留学，一级教师，但不知为什么，在我上学的时候，他坚决拒绝教书，只看大门，每晚守着学校。我用日语问候他，他却叫我快点离校回家。

自从诞生保安以后，仅制服颜色就换了数次，最早类似军服，后来又向警服靠拢，直到最后定为延续至今的灰色。或许是因为质地的原因，保安的服装难得有笔挺的时候，老是歪歪扭扭，尤其是住宅区门口的保安，似乎连站都懒得站直。

住宅区的保安，如今最多，几乎遍布城镇的各个角落，可我总觉得他们形同虚设。过去住宅区的传达室，对单位宿舍的人了如指掌，一看就知道谁是陌生人；现在的保安却未必，居民来自五湖四海，新的搬进来、旧的迁走了，是常态，谁也不认识谁。我居住的社区还发了一张出

入证，更是如同废纸，从未看见哪个保安敢于要求居民亮证的。人人都认定他们属于花钱雇来的，所以个个对他们颐指气使。一次，有一对夫妻非要将车停在路口，堵在路上，保安终于感觉自己理直气壮了，跑过去制止，我听见那对夫妻插着腰大喊：我们是本地人，你是外地人，就是叫来警察，我也不怕你！

媒体上不断爆出哪个社区的房门被撬了，哪户人家被盗了，哪辆车被砸了，然后居民就告保安不作为。话虽说很有道理，因为保护社区安全是保安的职责所在，但任谁心里都明白这是强人所难。他们尽责了，你嫌他们烦，他们放任了，你又说他们不作为，总之是两难。在住宅区围上铁栅栏，然后在门口站几个保安，似乎也是我们的特有景致。有一位德国朋友过来游览，又分不清制服的差异，老是追问我为什么处处都是门岗？

在我多年的居住记忆里，只见过保安盘查过一个企图混入的小贩，但是，当小贩说话的时候，那位保安居然听出了乡音，原来他们两个的家乡相距不到30华里。

在澳门，我也见过一位车库的保安。我和同伴上前问路，他告诉我们具体方位后还叮嘱说，这种地方可以看，但不能久留。“我和太太在澳门20年，就是因为从不去这种地方，所以如今已经存下一大笔钱，养了3个孩子，全家非常幸福！”这样的保安，估计我永远不会忘记。

总是想得太多

别 后

◆ 戴 蓉

手边这两本书，都是关于死亡的，不是为死者树碑立传，只是出于写作人的习惯，即便在大痛之中，仍然不忘对人生好奇探索，寻根问底，从自身独特的角度来看待死亡。

一是写父。关于丧礼的每一日。

所谓仪式，说穿了就是一种表演，演员必须按照剧本认真表演，听取片场指令。例如，哭与不哭无法自主，今天不能哭，今天使劲哭，一天有一天的规矩。

到了某个时辰，道士发出指令，孝男孝女便手忙脚乱连爬带跪哭起来。作者写得诙谐戏谑，直到后记里她才言明：“我相信，悲伤的、失去的、琐碎难耐的，只要把它说得好笑，也许就写得下去，看得下去。也许，有些东西，可以透过写，被转化，

或疗愈。”仪式结束情绪平复，思念反而无止尽地绵延开来。那个人从此不在，无论你坚强还是脆弱，无论你记得见还是梦不见他。这样的念头哪怕只出现半秒，也能让人哭上一个小时。这时，写作是种清理与救赎。

一是写夫。患癌症的丈夫，入院治疗数月，在某个深夜，自行拔除身上的管子，宣布“我要走了”。他目睹自己死亡的过程，从头到尾没有一滴泪，没有一丝伤感。配得上如铁汉子的妻，必定不是拖泥带水的性格。她表面写死，实则写生，明白痛快的生。失去他，她明白人间对她来说从此是放逐流刑之地，但她决定用不同的目光重新丈量这个世界，以便他的流浪天性在她身上得以延续。

关于死别的书，太直接，有点近似于哀号，过于苦涩沉重，急火攻心。太平淡，又画不出浓墨的一笔，压不住人生凝重的结局。写得温柔或强悍都没关系，但必须好看，正如得与失都不要紧，但对自己的心诚实，血肉丰满的活法才不枉来这世上一遭。

都市专栏

周刊 第228期